

孟华

从山

物，群牛发出呜呜的怪叫，

树木，给它们一，登时倒下。所过之处，沙石走，端的比

奔腾的声，骇人。这比骆驼还皮粗肉，一双长，更是十

厉害的武器，老虎也斗不。孟华桑达儿，害怕的

是碰上这种，倘若碰，有避之则吉，万万不可招惹它们。因为这

野牛，性喜合群，倘若伤了它们一个，它们就会成群结队来的。所以猎人

于猎狮猎虎，就是不梁羽生著敢猎这野牛。虽然犀牛是一

十分名贵的药物。幸好这群野牛不是朝，着孟华所在的

向冲来，但孟华也怕给它们发现，于，是下了坐骑

在高逾人头的茅草丛中，准备群，牛过后，便

另一个方向逃跑。忽见那群野，牛聚集在一

【梁羽生小说全集】

上冲

牧野流星

中册

正在为这奇丽无俦的景色神迷目眩之时，
听得山摇地动的时
举目一看！不由得
候好像万马奔腾之声
大吃一惊！只见一群
下来，好像是在追赶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牧野流星 / 梁羽生著. - 广州:
广东旅游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1996.3 (2006.5 重印)
(梁羽生小说全集)
ISBN 7-80521-651-7

I . 牧 ... II . 梁 ... III . 侠义小说 - 中国 -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40670 号

作 者: 梁羽生
责任编辑: 胡开祥 丁树伟
装帧设计: 区 洋 蔡 徽
制 作: 黄桂玲
出 版: 广东旅游出版社 花城出版社
地 址: 广州市中山一路 30 号之一
邮 编: 510600
广东旅游出版社图书网: www.tourpress.cn
印 刷: 广东省肇庆科建印刷有限公司
地 址: 广东省肇庆市星湖大道
960 × 1240 毫米 32 开 34.625 印张 959 千字
1996 年 3 月第 1 版 2006 年 5 月第 3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80521-651-7/I·271
定 价: 62.00 元 (上、中、下)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如有错页倒装等质量问题, 请直接与印刷厂联系换书。

第二十二回

智服凶徒查隐秘
惊闻爱侣陷囹圄

剑光笔影之中，只听得一片断金戛玉之声，两条人影倏的分开。邓中艾本身虽没受伤，左手的判官笔已是损了一个缺口。

原来杨华见机得早，他这一招“龙门鼓浪”又名“龙门三叠浪”，共有三重力道。杨华剑招初出，蓄势未发，将计就计，待他双笔递到之时，内力方施展。这一下子当真是有如怒潮骤起，巨浪扑来，登时就把邓中艾的双笔荡开。

双方再次交锋，杨华虽然不识他的笔法，但以善于临机应变的无名剑法应付，也还是像上次在小金川和他交手一样，不论他如何变化莫测，杨华一样能够见招破招，见式破式，稳占上风。

杨华虽然稳占上风，急切之间，也还未能取胜。在旁边观战的那个姓丁汉子，心神倒是可以稍为安定下来了。邓中艾并不如他想象之糟，他心神一定，就不想逃了。

“邓大哥别慌，我来帮你！”他大呼小叫，可还是站在原来的地方。不过他并非虚张声势。

原来这个姓丁的汉子别的本领有限，只有一样暗器的功夫还相当不弱。

他捏着三柄五寸多长的毒锥，觑准时机，连珠疾发。

杨华焉能让他打着？一个“移形换位”，避开第一柄飞锥，剑尖一挑，挑开第二柄飞锥，迅即剑柄一撞，把第三柄飞锥又打落了。最后这柄飞锥几乎触及他的身体才给撞落的，最为危险。但给杨华剑尖挑开的第二柄飞锥却也几乎是擦着邓中艾的额角反打回去，把邓中艾吓了一大跳。

邓中艾喝道：“老丁，别用喂毒的暗青子！”他知道这姓丁的汉子打得很准，但对手实在太强，喂毒的暗器倘若伤不了对方，反而误伤了他，那可是糟糕透顶。



姓丁的汉子面上一红，不敢再发喂毒的暗器，当下连连扬手，飞蝗石、透骨钉、钢镖、匕首之类的暗器俨如冰雹乱落，射向杨华。他的暗器功夫果然很有一手，两人杀得难分难解之中，他的每一枚暗器都像是长着眼睛，追着杨华的要害来打。

杨华分神应付暗器，不免落在下风，暗器来得越急了。

杨华怒道：“米粒之珠，也放光华。叫你开开眼界！”突然间剑光暴涨，叮叮当当之声不绝于耳，向他打来的暗器恍如流星四散，邓中艾双笔交叉，只攻得一招，忙即后退。

杨华用的是无名剑法中的“破暗器式”，用剑法来破暗器，乃是当年一代武学宗师张丹枫别出心裁、独创的功夫。变化繁复之极。运用之时，还得看具体情况自行变化，不能墨守成规。杨华也还是第一次应用。

第一次应用自是难免尚有破绽，邓中艾双笔斜飞，疾攻一招，“嗤”的一声响，左笔笔尖挑破了杨华的衣裳，伤了他一点皮肉。

但好在那姓丁的汉子暗器虽然打得不错，毕竟还不是第一流的功夫。杨华的“破暗器式”虽未能运用自如，已是足以对付。暗器流星四散，逼得邓中艾不能不退，这又才不能对杨华续施杀手。否则杨华既要应付暗器，又要应付他的双笔点穴，胜负之数就难测了。

饶是邓中艾退得快，额角也给一枚暗器擦过，擦得皮破血流。两人受的是皮肉轻伤，邓中艾稍重一些，亦无大碍。但他见杨华的剑法如此神妙，看来他的伙伴是没法帮他的忙的了，甚至越帮忙只怕越糟，不由得锐气大折！

杨华喝道：“有胆的莫逃，我倒要看看你们还有什么伎俩。”飞身扑上，把快刀刀法化到剑法上来，不过十数招，登时把邓中艾的身形，笼罩在一片剑光之下！

邓中艾固然是又急又惊，那姓丁的汉子更是吓得大惊失色，注意又改：“三十六计走为上计，还是早走为妙！”他的暗器已是所剩无多，顾不得邓中艾了。

杨华那匹红鬃马放在草地上吃草，姓丁的汉子趁着邓中艾还在和杨华缠斗，蹑手蹑脚的从旁边绕过，想要抢了那匹坐骑便逃。



杨华眼观四面，耳听八方，陡地喝道：“你干什么？”姓丁的汉子早已是跑近那匹红鬃马，哈哈笑道：“姓杨的小子，有胆的你到拉萨来找我，我是恕不奉陪了！”

哪知这匹红鬃马与杨华相处虽然未够半月，已是颇知认主，它听得杨华呼喝，似乎业已知道来人不怀好意，主人之敌，哪里肯让他骑。姓丁的汉子一接近它，它扬起前蹄就踢。

姓丁的汉子亮出钢刀，大怒喝道：“畜牲，你不听话，我就宰了你！”

杨华怕坐骑被抢，稍一分心，邓中艾趁这机会，以进为退，疾攻一招，迅即跳出圈子。他生怕杨华追到，竟然和衣一滚，骨碌碌地滚下山坡。山坡一片积雪，滑如铲面，滚下去比施展轻功逃跑还快得多。

杨华难以兼顾，只好让邓中艾逃走，回过头来，冷笑说道：“好，有胆的你就动手，你宰了它，我宰了你！”他用的是传音入密的内功，声音不大，却似钢针刺进那人耳朵。姓丁的汉子心头一震，回头一望，这才发现邓中艾已是滚下山坡。而杨华也正在像飞鸟一般向他扑来了。

这一下登时把他吓得魂飞魄散，哪还敢去伤害杨华的坐骑，慌不迭的连忙逃跑，只恨爹娘生少了两条腿。

他的轻功比不上邓中艾，更比不上杨华。慌乱中打出两枚喂毒的骨钉，哪里伤得杨华分毫？

杨华喝道：“来而不往非礼也，你送了我这么多废铜烂铁，我也该送一枚小钱给你了！”

双指一弹，一枚铜钱去若流星。可笑这姓丁的汉子，发了那么多暗器，都没打着杨华，杨华只是飞出一枚铜钱就不偏不倚的打着他足后跟的“地藏穴”。

杨华把他拖了回来，笑道：“我刚才好像听见你说要洗一个澡，我可以让你如愿。”

白鹰泉是从火山狭口喷出来的泉水。这座火山是已经“衰老”了的火山，地面并不喷火，但地心蕴藏的热量，还是难以想象。喷出的水是黑油油的，此时正在沸腾，沸水像根柱子喷上空中，



成螺旋形地旋转，越转越快。这样沸腾的喷泉，根本就不是他刚才想象的那个样子，可以舒舒服服地洗一个澡的。杨华将他拖到喷泉旁边，让他看个清楚之后，登时吓得他心惊胆颤，面无人色。这样滚热的水，要是给抛下去的话，只怕用不了片刻工夫，就会把他煮得皮焦肉烂！

这姓丁的汉子哀求饶命，自是不在话下。杨华盘问他的口供，他当然也是不敢不说实话了。

原来这个汉子名叫丁兆栋，是大内总管萨福鼎手下一个护卫队长，他扮作商队的“老大”，“商队”其他的人，也就是原来归他统带的卫兵。

他们是奉了萨福鼎之命，到拉萨的“宣抚使”衙门去送一封重要的公文的。到了拉萨，他这个卫队也要留下来，暂时不能回京城去。视当地情况的需要，由宣抚使衙门调用。为了恐防沿途碰上义军，是以他们扮作行商。

有关拉萨的情况，杨华也是从这个丁兆栋的口中，得知一个梗概了。

拉萨是西藏两大活佛之一的达赖喇嘛所在之地，清廷鞭长莫及，在那里是没设正式驻军的。

虽然没有正式驻军，但清廷在拉萨设有宣抚使衙门，拥有一支小小的武力。人数不多，却都是从御林军和禁卫军抽调出去的精锐。

宣抚使名叫赵廷禄，官是文职，但赵廷禄本身却是曾经百战的将军。宣抚使之下，设有参赞武官，此人并非带兵出身的战将，武功却是极其厉害。他名叫卫托平，是大内卫士中三大高手之一。另外两个是曾经和杨华交过手的刘挺之和叶谷浑。

拉萨政教合一的领袖是达赖“活佛”，这个“活佛”今年才不过是十二岁的孩子，大权操之于首座护教大喇嘛弥罗觉苏之手，梵语中“弥罗”的意思是“广及四方”，“觉苏”的意思是“恩泽”。汉译称他为“广惠法师”。此一尊称，曾得清廷正式的诏书封赠。

赵、卫二人与广惠法师深相结纳，多年来不但相安无事，而且在好些事情曾经得过他的助力。



杨华问明拉萨情况之后，说道：“好，现在问你最后一个问题，萨福鼎叫你送的那封公文，说的是什么事情？”

丁兆栋早就料到他会有一问，说道：“重要的公文，我岂敢打开来看？”

杨华冷笑道：“你和邓中艾刚才在山坳那边所说的话，我全都听见了。听你的口气，你分明是知道内情的。说老实话，其实我用不着你告诉我，我也知道。但我要考察你是否对我毫不隐瞒，你倘若说一句假话，嘿，嘿，那我就要请你洗一个澡了！”

丁兆栋心里一想：“不错，他是和那个神偷一路的人。说不定他当真已经看过那封文书，特地试我。”性命要紧，只好和盘托出。

“说老实话，公文我是确没看过，不过里面的内容，萨大人是曾摘要告诉我的。为的是预防万一失掉公文，我也可以给他捎口信。”丁兆栋解释过后，跟着便即谈及内容：“这是萨大人给赵廷禄的密函，嘱他办三件事情。”

“哪三件事情？”杨华问道。

丁兆栋道：“第一件事情，是要他怂恿广惠法师，以护教为名，出兵青海，讨伐白教喇嘛。因为据萨大人得到的消息，在昭化的白教法王，是暗地里支持以前在小金川那股义军的。”他本来想说“强盗”，话到口边，察觉杨华面色不善，连忙改口称为义军。

此事杨华在柴达木也曾听冷铁樵谈过，心里想道：“冷、萧两位头领果然是料事如神，敌方动静，早已在他们所算之中。”于是问道：“第二件呢？”

丁兆栋道：“萨大人得到消息，西藏和回疆已有五个部落与冷铁樵订有盟约，相互支援，其他部落，和他们有勾结的尚未调查清楚，料也不少。回疆那三个部落归伊犁将军去对付他们，西藏这两个部落朝廷不便派兵，是以萨大人密令卫托平，把这两个部落的首长，秘密绑架，解来京师。”

杨华想道：“这手段果然阴毒。义军方面的人，是决不能让盟友遭殃的。怪不得邓中艾估计，快活张或李麻子偷了公文，必须忙于四方报讯了。”“第三件又是什么？”杨华继续问道。

“第三件事情是要捉拿孟元超！”丁兆栋说道。



杨华吃了一惊，“你们已经知道孟元超躲在哪里？”

丁兆栋道：“孟元超前往拉萨活动，经过昭化之时，已被我们查察。这人是冷铁樵的一条臂膀，地位极其重要，武功又极高强。御林军统领海大人和我们的萨大人为了缉拿孟元超归案，先后派出许多高手，第一批是大内卫士刘挺之和叶谷浑；第二批御林军的副统领马崑和周灿等人。”

杨华冷笑着说道：“你们第三批了？”

丁兆栋甚是尴尬，陪着笑脸说道：“我这点三脚猫的功夫，哪配得上和他们相提并论？我们奉命留在拉萨一个时期，不过是供卫托平使用，顶多是拿来威胁广慧法师，威胁利诱，双管齐下，令他不能不就范而已。杨少侠，你若饶了小的，小的也不敢前往拉萨了。”

杨华冷笑道：“谅你也不敢在孟大侠的太岁头上动土，你不去拉萨，我才不管你呢！”

他说了这话，心中可不由暗暗惭愧，他嘲笑这个丁兆栋是在太岁头上动土，但他自己，可不也正是想到拉萨去，在“孟元超的太岁头上动土”吗？

清廷费尽心力所要杀害的人，难道自己竟要去帮凶？清廷做不到的事情，自己要帮忙敌人去做？

杨华想至此，不觉一片茫然，大为惶惑了。

丁兆栋道：“杨少侠，我知道的事情，都已说了，并无半句虚言，你可以放了我吧？”

杨华冷冷说道：“你急什么，再等会儿！”原来在这时候又隐隐听得远处有人马奔驰之声。

杨华凝神细听，听得出是两个人骑着马跑上山来。

再过一会，这两个人说话的声音，也隐约听得见了。

“咱们要接的人，一定是在这座山上。”一人说道。

另一个道：“你是根据咱们发现的那两匹马来判断的么？那两匹马虽然一死一伤，但也说不定是别人的坐骑？”

先头那人笑道：“老兄，你跟了场主也有几年了，对各地出产的良种马匹，似乎还是懂得太少！”



“我怎比得你老兄在行，请老兄指教。”

“其中一匹体形瘦小但却相当精悍的马，是小金川的特产。你不知道那位邓大人是小金川来的吗？”

“死掉的那匹呢？”“那是张家口出产的‘口马’，据我所知，那种高头大马是常被挑选去作军马的。”

“如此说来，失了坐骑的这两个人可能就是那位邓大人和那个丁兆栋了。”“不错。”

杨华在丁兆栋耳边问道：“你的坐骑，是不是在上山的时候，遭遇意外，死了？”

丁兆栋诧异道：“你怎么知道？在上山的时候，碰着雪崩，幸而只是轻微的雪崩，结果只是坐骑一死一伤，人倒侥幸没事。”他还没有听见那两个人的说话。

那两人又来近了一程，说话的声音听得更清楚了。

“要是接到这两个人，功劳倒算是不小。”

“倘若不是昨天咱们的场主刚刚得了个绝色的女子，他会自己来的。这功劳也轮不到你和我了。”

“那个女子是什么人，你知道吗？”

“听说是金逐流的女儿！”

“是天下第一剑客金逐流吗？”

“是呀，所以场主在知道她的来历之后，也是深感骑虎难下，不知如何是好呢！”

杨华听到这里，不禁大吃一惊，一颗心都几乎要从口腔里跳出来。

丁兆栋也听得见“得得”的蹄声了，他的脸上露出了又惊又喜的神色。

杨华一掌拍下，把一块石头拍得四分五裂，说道：“你莫以为来了救兵，待会儿你顺着我的说话，要把我当作你的伙伴。否则，我不信你的脑袋会硬得过这块石头。”说了这话，索性把他的穴道解开。丁兆栋吓得连呼“不敢”。

那两个人转过山坳，听得马鸣之声，抬头一望，首先发现杨华那匹坐骑。大喜叫道：“在这里了！”“喂喂，在上面的可是邓



大人和丁大人么？”

杨华咬着丁兆栋的耳朵悄声说道：“态度放自然一点，你若故意露出马脚，我不杀你也要捏碎你的琵琶骨！”

丁兆栋站了起来，叫道：“不错，我是丁兆栋。”

那两个人下了坐骑，上前施礼，看见杨华这样年轻，不像是武林中早已成名的“五官”之首邓中艾，不觉有点诧异，说道：“这位是……”

杨华说道：“我是丁大人的随从，我们遇上雪崩，邓大人和我的坐骑毁了，只剩下丁大人的坐骑。风雪迷途，被困山中。好在找到这个喷泉，得与免受寒冷。”

那两个人道：“邓大人呢？”

丁兆栋道：“他、他……”杨华连忙接下去道：“邓大人性子急，他说与其坐待救兵，不如我自己去找。丁大人劝他不听，大概两个时辰之前，他独自下山去找你们的人。”说至此处，眼角向丁兆栋一瞥。

丁兆栋三年前到过江布场主那里作客，依稀还认得这两个场丁。知道他们虽然也算得上江布的亲信，本领却是有限，甚为失望，心里想道：“这两个人还不如我，和那姓杨小子相比，实在差得太远，我不能指望他们的了。”当下只好顺着杨华的口气说道：“邓大人自恃武功高强，我劝他不要冒险，他说不怕，叫我们无须为他担忧。”

杨华说道：“邓大人留下了大人这匹坐骑给我们以防万一。要是两天之后，等不到他回来，我们也会冒险下山的。邓大人临走的时候，还给我们打下一头大鹰，我们才吃了一半，已经吃得很饱了。”

那两个人道：“啊，这是雪山上的大兀鹰，猛虎也斗不过它的。它们常常把猛虎抓到空中，撕开来吃。”这两个人看见这头已经被吃掉一半的兀鹰，他们知道丁兆栋没有这个本领，杨华当然更不在他们眼内，对杨华捏造的谎言，自是信以为真。

杨华说道：“两位大哥辛苦了。我们已经吃饱，这半边鹰肉，你们吃掉它吧。吃饱了好动身。”那两人道：“留在路上吃吧。”杨



华说道：“别客气，趁热吃的好。有了你们带路，还怕路上没吃的吗？”

这两个人吃了几天干粮，也想吃点新鲜肉食。于是在道谢之后，也就不客气的从杨华手中接过半边鹰肉，撕开来吃。丁兆栋饿火中烧在一旁看得馋涎欲滴。

比较胖的那个汉子说道：“丁大人，你再吃一点。”杨华说道：“不必客气，我们的大人早已吃饱了。”

丁兆栋为了保持身份，只好强煞饥火，说道：“我看你们两位似乎有点面善。”掩饰他刚才定睛看着这两个人大嚼的“失态”。

比较瘦的那个汉子抹了抹嘴，说道：“丁大人，你是贵人善忘，三年前，你来到敝场的时候，我们曾经侍候过你的。我叫藏纳，他叫黎里。”

丁兆栋道：“不错，我记起来了，你们两位是养马能手，当时我的坐骑就由你们照料的。对啦，我还没有问你们呢，你们的场主好吗？”

黎里说道：“好。敝场主本来要亲自来接你们的。谁知不巧的很，就在前天他碰上一件尴尬的事情。”

丁兆栋可没听见他们刚才在山坳那边说的话，怔了一怔，问道：“什么尴尬事情？”

黎里笑道：“丁大人，你是知道我们场主的毛病的，他见不得漂亮的雌儿。谁知这次他捉到的雌儿，却是烫口的馒头，吞不下去的。”

丁兆栋道：“那雌儿是谁？”

藏纳说道：“是天下第一剑客金逐流的女儿。”

杨华早已知道，并不怎样惊诧，丁兆栋可是吓得张大了口，说道：“金逐流的女儿怎么会落在你们手里？”这句话也正是杨华想要问的。

黎里说道：“我们的人起初不知道她是金逐流的女儿，发现她单人匹马在路上走，就想把她抢上送给场主。这丫头果不愧是金逐流的女儿，厉害的很，把我们那几个人全打伤了。”

杨华说道：“她这样厉害，后来你们怎样能够把她生擒呢？”



藏纳得意洋洋地说道：“不能力敌，就用智取。我们的人抄捷径赶过她的前头，路旁有间茶馆是我们场主开的，我们算准了她要在那里歇脚，在茶水里下了蒙汗药！”

杨华说道：“后来你们怎么知道她是金逐流的女儿？”

黎里说道：“她自己说出来的。”藏纳接下去说道：“这女娃子年纪轻轻，内功已是颇有根底。那蒙汗药是足以令人昏迷一天的，我们的人快马疾驰，把她送到场主那里，不过半天功夫，她就醒过来了。她说你们若敢动她一根毫毛，她的爹爹定然要把你们这里杀个寸草不留！”

“场主初时还不以为意，哈哈笑道：女娃儿夸得好大的海口，你的爹爹是谁？那女娃儿便即朗声说道：‘我的爹爹是天下第一剑客金逐流！’”

“场主大吃一惊，但也还未敢相信她的说话，恰好有两个客人是昭化来的，这两人出来一看，认得她确实是金逐流的女儿。场主骑虎难下，只好将她囚禁起来了。”

“那两个客人是谁？”杨华说道。

藏纳正要说话，黎里忽地向他眨一眨眼，说道：“场主交游广阔，这两个客人是初次来的，我们也不知道他的身份。”

杨华暗中留意，瞧见黎里暗中向同伴使个眼色，想道：难道他已对我起了疑心？也就不便再问下去了。

藏纳心中一动，忽地说道：“说起昭化，我瞧你们这匹红鬃马倒像是昭化出产的名种良马，不知猜得可对？”

杨华说道：“你真好眼力，丁大人原来那匹坐骑，未到昭化的时候就病倒了。这匹马正是在昭化给他买的。”

藏纳说道：“丁大人，你这匹马是用了多少钱买的？”丁兆栋道：“好像是三十两银子。”他回答的很快，杨华想抢先替他回答，已是来不及了。

藏纳皮笑肉不笑地打了个哈哈说道：“三十两买这样一匹骏马，嘿嘿，丁大人，你是占了大便宜了。”

杨华笑道：“那个卖主知道我是给丁大人买的，他们害怕官府，价钱定得格外克己。”



黎里说道：“丁大人，你在昭化已经露出身份么？”

杨华说道：“求丁大人恕罪，小的还未对你说呢。那天我是想给你省点钱，说出是个大官买的。”

丁兆栋道：“好，恕你无罪。以后可不许你为了贪点小便宜随便向人乱说。”杨华连声说道：“是，是，是。以后小人不敢了。”

丁兆栋是有意在言语中露出破绽，好挑起他们对杨华的疑心的。

藏纳心想：“丁大人何以对随从好像甚为忌惮，此事大是可疑。听说震远镖局的韩总镖头有个少年助手，甚为厉害，有人见他在昭化买马，莫非就是此人？”

黎里伸了个懒腰，站起身来说道：“时候不早，咱们也该走啦。不过咱们四个人，只有三匹坐骑，如何走法？”

藏纳说道：“小兄弟，我和你合乘一骑吧。”伸手一拉杨华，忽地身形一躬，把杨华扛上肩头，朝地上就摔。原来他是摔角好手，这一招正是他最得意的“肩车式”。

丁兆栋大吃一惊，失声叫道：“不，不可！……”原来他虽然故意漏出口风，让这两个人对杨华起疑，但他的原意却是想他回到牧场的时候偷偷告诉江布场主，并不希望藉这两人之力制服杨华的，因为他深知杨华的厉害，这两个人决计不是杨华的对手。

但出乎他的意外，藏纳一个“肩车式”，竟然把杨华制服了。丁兆栋喜出望外，连忙抽出佩刀，便想上去斫死杨华。

哪知他脚未曾迈出，形势又是突然一变。

只听得杨华冷冷说道：“用不着四匹坐骑，三匹坐骑已嫌多！”咕咚一声声响，摔倒地上的不是杨华，而是藏纳。要知杨华虽然欠缺经验，但本领之高，超出藏纳不知多少，焉能受他暗算？他是在给藏纳举起将摔的那一刹那，反而点了藏纳的“曲池穴”的。

黎里刚刚跑到他的身前，扬鞭打他。丁兆栋大惊之下，则是连忙纳刀入鞘。

杨华笑道：“你也陪他躺下吧！”抓着鞭梢，身形疾掠过去，黎里未及松手撒鞭，就给自己这条软鞭绕上他的脖子不由得也不倒在地上。



丁兆栋叫道：“杨少侠，刚才我想帮你的，你别误会。”杨华冷笑说道：“多谢了，给我站在一旁！”口中说话，双手已把藏、黎二人，像小鸡一样，抓了起来，笑道：“你们的身心都脏得很，我请你们洗个澡吧！”

两人急呼“饶命！”杨华心地善良，本来就不是想杀他们。将他们吓得魂飞魄散，便即哈哈一笑，将他们放了下来，点了他们的麻穴，说道：“要想活命不难，你们可得实话实说！”

藏、黎二人自是没口应承。杨华说道：“那位金姑娘囚禁在什么地方？”

藏纳说道：“在雄鹰阁里。”杨华折了一根树枝，塞进他的手里，说道：“你画个地图给我瞧瞧，解说也要详细一些。你们莫以为可以骗我，我按图索骥，倘若发现什么不对，我会回来请你们洗澡。”

藏纳半信半疑，心里想道：“只要你现在不杀我，你一来一回，快马疾驰，少说也得三天。在这三天之内，难道我还不能走动，何况你单人匹马去探雄鹰阁，谅你也不能平安回来。”心里是这样想，脸上却装出诚惶诚恐的神气说道：“承蒙不杀之恩，小人怎会敢谎言蒙骗？”

杨华冷冷说道：“谅你也不敢。我告诉你，我用的是重手法点穴，三天之内，你们决计不能动弹。而且，三天之后，你们虽然能够动，但若不得我的解药，半年之后，你们也还有性命之忧！”

说至此处，突然双掌齐出，托这两人的下巴，一托一捏，两个人的嘴已不由得大大张开。杨华以迅捷之极的手法，每个人的口中，塞进了一颗“药丸”。

藏黎两人只觉一股腥臭的气味，几欲作呕，“药丸”却已滑下他们的喉咙了。这两人不禁都是吓得魄散魂飞，料想杨华迫他们吞下的药丸，必然是毒药无疑。

杨华淡淡说道：“我给你们吞下去的药丸，毒性倒不十分剧烈，它是半年之后才发作的。但一到发作之时，你们可得抵受七七四十九天的痛苦，方始肠穿肚烂，毒发而亡。所以半年之内，你非讨得我的解药不可！”这两人哪敢不信，心中俱是暗暗叫苦：



“这小子手段如此毒辣，我可还得求老天爷保佑，千万不能让他送掉性命了。”

杨华给藏纳解开手少阳经脉的穴道，藏纳用树枝代笔，在地上画出图来，并详加解说。

原来江布场主是藏东的首富，他的住宅筑得像王宫一样，花园里有亭台楼阁，仿江南的名园建筑，连造假山的石头都是从江南运来的太湖石。雄鹰阁隐藏在两座假山之间，若非熟悉地形，确难寻觅。

藏纳说道：“好汉，图我已画给你了。你要找雄鹰阁不难，但我可劝你最好还是别冒这个危险。”

杨华说道：“为什么？”

藏纳说道：“雄鹰阁里遍布机关！”

杨华说道：“什么机关？”藏纳苦着脸道：“这是场主的秘密，小人可是委实不知其详了。”杨华说道：“你知多少就说多少。”

藏纳说道：“听说有毒箭、翻板、铜人、复壁等等机关布置。但雄鹰阁乃是禁地，这些机关究竟如何布置，除了场主和主持的工匠之外，谁也不知。好汉，你虽然本领高强，但孤掌难鸣，又有机关遍布，恐怕、恐怕……”

杨华斥道：“这是我的事情，用不着你替我操心。记着，我问你们的时候你们才说，不许啰嗦！”

藏黎二人哭丧着脸，有苦说不出来，唯有暗中替杨华祈祷，祈祷老天爷保佑他的平安。杨华瞧在眼里，可是暗暗好笑了，原来他强逼这两人吞下的根本不是什么毒药，而是从他身上搓出来的泥垢。

杨华说道：“我还要问问你们，那两个认识金大侠的女儿的客人是谁？”

黎里说道：“是从昭化来的军官。”

杨华说道：“什么身份？”

黎里说道：“场主称呼他们为马大人和周大人，对他们甚为恭敬，看来似乎是很大的官儿。”

杨华心里想道：“一个姓马，一个姓周，唔，恐怕就是那个御



林军的副统领马崑和他的手下周灿了。这两人本领平平，不足为惧。只是我曾经和他们交过手，只怕一到那里，就会给他们认了出来。”

黎里说道：“好汉还有什么问的？”

杨华说道：“没有了。”说罢，随即用重手法点了他们的阳矫、阴维两大穴，令他们半身瘫痪，不能动弹。只有一条右臂可以活动。杨华留给他们一袋三天食用的干粮，笑道：“这个地方暖和得很，你们可以舒舒服服的睡三天大觉。”

处置了两人之后，杨华暗自思量：“明枪易躲，暗箭难防，我不识机关，只怕真的给他们料中，非但救不出碧漪，反而自己也要遭受生擒。看来只有冒另外一个危险了。”

他的三师父丹丘生杂学甚广，包括改容易貌之术在内。杨华虽然学得不很高明，他曾试过一次，在小金川冒充一个中年的御林军军官，结果虽是不免露出马脚，却也曾经骗过不少官兵的。于是杨华故技重施，搽上易容丹，改变了肤色，扮成一个中年人，充当丁兆栋的随从。

“走！”杨华喝道：“把这两匹马给你轮流替换。但你可别打逃跑的主意……”说至此处，恰好有只鸟儿从他们的头顶飞过，杨华掏出一枚铜钱，随手一弹，铜钱去若流星，登时把那只飞鸟打了下来。

杨华冷冷说道：“你的马跑得再快，谅也快不过天上的飞鸟。你敢不听话，百步之内，我随时可以取你的性命！”丁兆栋心里暗暗叫苦：“这小煞星不知道怎样摆布我？”只好连声说道：“小人不。”

丁兆栋骑着一匹马，牵着一匹马，走在前头。杨华仍骑着那匹红鬃马，紧紧跟在后面。

跑了一程，坐骑的脚力试出来了。藏纳、黎里那两匹马虽然也很不错，可还是要输杨华这匹红鬃马一筹。丁兆栋把两匹马交替乘坐，方始可以和杨华的坐骑匹敌。丁兆栋自是更不敢打逃跑的主意了。

杨华要他兼赶路程，不许休息。在草原上跑了两个白天，一



个黑夜。第二天傍晚时分，只见不远一座山脚下有许多房屋，红墙绿瓦，掩映在青松翠柏之间。

丁兆栋道：“前面就是江布场主的庄园了，杨少侠，你……”他以为到了这个地方，杨华胆子再大，也是应该和他分手的了。不料杨华淡淡说道：“丁大人，我还舍不得和你分手呢！下马！”

丁兆栋大吃一惊，说道：“杨少侠，你已经知道雄鹰阁的所在，我不会泄漏你这秘密的。我的手下已经来到江布场主那儿，他们是知道我没有你这么一个随从。要是你仍然冒充我的随从，一到里面，恐怕就会给人识破！”

杨华喝道：“我叫你下马，你没听见么？”

丁兆栋无可奈何，只好下马。杨华双掌齐出，用重手法一劈，把这两匹马同时击毙，拖入乱草丛中藏好，说道：“你和我合乘一骑，我会教你怎么说的。”

到了江布场主的住宅，天色已黑，丁兆栋按照杨华所教，自称是在山路上遇上雪崩侥幸逃出来的。这个随从本来是邓中艾的卫士，邓中艾死活不知，他的这个卫士在脱险之后就跟他了。

杨华教他捏造的这个谎话，当然是要冒很大的风险的。假如邓中艾已经到了这里，他的谎话就要被拆穿了，但杨华料想邓中艾没有坐骑，身上又受了一点伤，决计不能赶在他们之前，来到此地。

守门的场丁认得丁兆栋，对他的话焉敢怀疑，连忙带他进去。杨华紧紧跟在后面。他们尚未踏入客厅，江布得到通报，已是亲自出来迎接。杨华一看，和江布一起出来的人，非但邓中艾不在其中，丁兆栋那班手下也不在内，想必是因江布立即出迎，尚来不及通知他们的缘故。

杨华暗暗欢喜，心里想道：“只要邓中艾不在这里，丁兆栋那班手下莫说不认识我，即使识破，待他们来到之时，我早已得手了。”

走进客厅，要踏上二三十级石阶。江布降阶相迎，说道：“丁大人受惊了，请恕我接应不周之罪，来喝杯压惊酒吧。”

丁兆栋苦笑说道：“天有不测之风云，人有旦夕之祸福，幸好这次只是有惊无险，场主也不必太客气了。”一面说话，一面大步

